公司代码:600938 公司简称:中国海油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国海油")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2024年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非执行董事温冬芬女士因公未能参加本次董事会,已书面委托本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汪东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首席执行官及总裁周心怀先生、首席财务官王欣女士、财务部总经理王宇凡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经统筹考虑本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为回报股东,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派发2024年中期股息每股0.74港元(含税)。股息将以港元计值和宣派,其中A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

本报告中表格数据若出现合计值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简介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于一九九九年八月在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注册成立,并于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股票代码:00883)挂牌上市。二零零一年七月,本公司股票入选恒生指数成份股。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人民币股份(以下简称"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股票代码:600938)挂牌上市。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的香港股份交易增设人民币柜台(股票代码:80883)。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港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883(港币柜台)及80883(人民币柜台)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海油

股票代码:600938

公司董事会秘书:徐玉高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25号

电话:(8610)8452 0883

电子邮箱:ir@cnooc.com.cn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6,770	192,064	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731	63,761	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97	62,324	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54	99,618	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9,198	666,586	8
总资产	1,075,404	1,005,598	7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1.34	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1.34	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6	1.31	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7	10.16	增加1.1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0	9.93	增加1.27个百分点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2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47,275户中:A股145,599户,港股1,676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CNOOC (BVI) Limited(以下简称"中国海油BVI")	–	28,772,727,268	60.49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1,958,197	15,645,934,997	32.89	–	未知	–	其他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85,159,131	218,214,480	0.46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	185,185,185	0.39	–	无	–	国有法人
中石化国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185,185,185	0.39	–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38,888,888	0.29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21,481,560	100,000,000	0.21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	81,985,292	0.17	–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73,148,148	0.15	–	无	–	国有法人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55,555,555	0.12	55,555,555	无	–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中国海油BVI系公司控股股东;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均由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2.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联交所上市规则》及港股中期报告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5%的港股股东持股情况。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业务回顾

概览

中国海油是一家专注于油气勘探、开发和生产的上游公司,是中国海上主要油气生产商,以储量和产量计,也是世界最大的独立油气勘探开发公司之一。

在中国,我们通过自营作业及合作项目,在渤海、南海西部、南海东部、东海和陆上进行油气勘探、开发和生产活动。2024年上半年,公司约68.3%的净产量来自中国。

在海外,我们拥有多元化的优质资产,在多个世界级油气项目持有权益,成为全球领先的行业参与者。目前我们的资产遍及世界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尼日利亚、伊拉克、乌干达、阿根廷、美国、加拿大、英国、巴西、圭亚那和阿联酋等。2024年上半年,海外油气资产占公司油气总资产约43.5%。

本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增长分化,中国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国际油价宽幅震荡,布伦特原油均价同比增幅4.4%。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围绕高质量发展,大力实施增储上产,坚定科技创新发展,推动新能源融合发展,坚持提质降本增效,生产经营业绩再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油气销售收入人民币1,851.1亿元,同比上升22.0%;归母净利润人民币797.3亿元,同比上升25.0%;油气净产量达362.6百万桶油当量,同比上升9.3%。

勘探

上半年,公司坚持以寻找大中型油气田为目标,持续加大风险勘探和甩开勘探力度,在新领域、新层系获得重大突破,进一步夯实油气储量基础。在中国,攻坚火山岩、中深层、超深水超浅层等新区新领域,拓展领域性勘探;在海外,拓展圭亚那Stabroek区块东南部勘探,加大新区块获取力度,进一步挖掘区块勘探潜力。

公司勘探技术理论持续突破和进步,助力油气增储上产。渤海伸展-走滑复合断裂带深部油气勘探技术突破,指导新发现龙口7-1,推动成功评价渤中8-3南,还指导发现了渤中26-6和蓬莱9-1等7个亿吨级油田群;超浅层天然气成藏理论创新,指导发现陵水36-1;北部湾盆地深层储层地质认识突破,推动成功评价乌石16-5。

中国海域获6个新发现,分别为秦皇岛29-6、龙口7-1、惠州19-6、陆丰15-9、陵水36-1和涠洲6-7,并成功评价18个含油气构造。其中,陵水36-1是中国首个超深水超浅层领域勘探发现,测试无阻天然气流量超千万方/天,开拓了超深水超浅层勘探领域,标志着南海万亿大气区的实现。新发现龙口7-1单井测试日产天然气近百万方,创造了渤海油田天然气测试产能的最高记录;成功评价乌石16-5含油气构造,测试日产油当量超千方,该构造有望成为中型油田。

在海外,圭亚那Stabroek区块加快推进中深层勘探,再获1个亿吨级新发现Bluefin。Bluefin-1井DST测试获得高产,进一步扩大了该区块东南部储量规模。还与莫桑比克能矿部及莫桑比克国家石油公司就莫桑比克的5个海上区块分别签订了石油勘探与生产特许合同。

上半年,公司完成勘探井174口,采集三维地震资料4,755平方公里。主要勘探工作量如下表:

类型	勘探井:预探井(口)	勘探井:评价井(口)	地震数据:三维地震(km2)
中国海域(自营)	45	77	4,755
中国海域(合作)	–	–	-
中国陆上	20	26	-
海外	5	1	-
合计	70	104	4,755

工程建设与开发生产

上半年,公司加强生产组织,高效推进产能建设。计划年内投产的新项目中,绥中36-1/旅大5-2油田二次调整开发项目、渤中19-6气田13-2区块5井区开发项目、恩平21-4油田开发项目和乌石23-5油田群开发项目已成功投产,深海一号二期天然气开发项目和流花11-1/4-1油田二次开发项目等建设稳步推进。

公司强化精细生产组织,生产时率保持最好水平;狠抓油气田精细描述,深挖增产潜力;实施精细注水和控水稳油,深入挖掘上产潜力,油田自然递减率降至历史最好水平,在产油气田稳产增产成效显著。同时,公司加强资源统筹调度,工程建设高效推进,重点项目提前投产;强化钻前优化与随钻研究,达产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上半年,油气净产量再创历史同期新高,达362.6百万桶油当量,同比上升9.3%。

分区域来看,中国油气净产量为247.6百万桶油当量,同比上升7.1%,主要得益于垦利6-1和渤中19-6等油气田产量贡献。海外油气净产量为114.9百万桶油当量,同比上升14.2%,主要由于圭亚那Payara项目投产带来产量增长。

上半年,公司石油液体和天然气产量占比分别为78.2%和21.8%。石油液体产量同比增长8.8%,主要得益于渤中19-6及圭亚那Payara项目投产;天然气产量同比上升10.8%,主要原因是番禺34-1及陆上天然气产量贡献。

产量摘要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上半年		
	石油液体(百万桶)	天然气(十亿立方英尺)	油气合计(百万桶油当量)	石油液体(百万桶)	天然气(十亿立方英尺)	油气合计(百万桶油当量)
中国						
渤海	110.7	38.8	117.2	102.3	34.3	108.0
南海西部	18.7	126.6	40.7	19.4	123.2	40.8
南海东部	58.6	78.6	71.6	56.5	72.1	68.5
东海	1.5	38.5	7.9	1.1	26.7	5.5
陆上	0.03	61.1	10.2	0.02	49.8	8.3
合计	189.5	343.6	247.6	179.3	306.0	231.2
海外						
亚洲(不含中国)	10.8	39.7	17.9	10.9	32.1	16.7
大洋洲	1.0	29.1	6.6	0.9	26.1	6.0
非洲	9.1	2.8	9.6	8.0	3.4	8.6
北美洲(不含加拿大)	9.9	16.3	12.6	9.8	19.6	13.0
加拿大	16.6	–	16.6	15.0	–	15.0
南美洲	42.0	28.9	46.9	30.6	27.6	35.4
欧洲	4.6	0.5	4.6	5.8	0.6	5.9
合计	93.9	117.4	114.9	81.1	109.4	100.7
总计*	283.4	461.0	362.6	260.4	415.5	331.8

*包括公司享有的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实体的权益,其中,2024年上半年约10.0百万桶油当量,2023年上半年约10.2百万桶油当量。

科技创新

公司强化油气主业和绿色低碳转型科研攻关,科技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深海一号'超深水大气田开发工程关键技术与应用"和"渤海伸展-走滑复合断裂带深部油气勘探理论技术创新与重大发现"两个项目分获2023年度中国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成功攻克深水导管架平台和圆筒型FPSO设计建造安装关键技术,完成亚洲首艘圆筒型FPSO"海葵一号"和亚洲第一深水导管架"海基二号"海上安装,实现关键设备自主研发及应用的重要突破;在恩平21-4油田成功实施中国首个海上超深大位移井,创造中国海上最深钻井纪录和水平长度纪录,降低投资费用40-50%,显著提高油气田开发效益。

公司纵深推进数智化转型,赋能油气勘探开发降本增效。海上智能油气田建设加快推进,秦皇岛32-6智能油田通过创建安全管理、油藏管理等应用场景,实现平台减员20%;勘探开发数据湖平台二期实现线上运行,优化勘探开发统一数据标准体系,经营管理数据资产目录实现100%线上管理,数据治理效率平均提升约30%;"深海一号"智能油气田建立基于数字孪生的深水气田产—供—销全业务流程一体化智能调控体系,推动油气生产模式转变;持续推进勘探开发专业大模型顶层设计,梳理公司各专业AI场景需求,谋划布局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绿色低碳

公司继续稳步有序发展新能源业务。"海油观澜号"稳定在产一周年,上半年累计发电1,440万度,累计发电2,858万度,折合CO2减排1.66万吨。持续加强用能替代,通过自产自用及绿电交易两种方式,扩大绿电使用规模,上半年共消纳绿电超4亿度,减少碳排放近30万吨。

推动油气勘探开发与新能源融合发展。宁波终端光伏项目投运,实现年可供电140万度,陆岸终端光伏覆盖率提升到82%。首个海上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蓬莱油田太阳能发电项目投用,完成1艘FPSO和4个平台分布式光伏安装。中国海上首个绿色设计油田—乌石23-5油田群开发项目投产,将绿色低碳理念贯穿于设计、建造、生产全过程。

新能源示范项目取得突破。稳妥推进闽南海上风电B-2项目,该项目已被列入福建省可再生能源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稳步推动粤东深远海风电示范项目,积极跟踪协调海南CZ7项目。大亚湾CCS/CCUS集群研究示范项目通过预可研审查,并启动可行性研究。

高效推动节能降碳重点工程。全球首套5兆瓦级海上高温烟气余热发电装置完工,预计使用20年累计可节省天然气消耗约3亿立方米,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80万吨。绥中—锦州岸电投运,建成全球海上油田交流输电电压最高、规模最大的岸电应用基地;完成火炬区点位治理,日减少放空量24万方;实施永磁电机电潜泵95井次,平均节电率达到20%,有力推动节能降碳工作为增储上产保驾护航。

乡村振兴

上半年,公司以推动乡村振兴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导向,围绕自身所能和帮扶地区所需,不断推动公司产业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因地制宜探索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在海南省五指山市、保亭县、西藏尼玛县、广东省湛江市投入帮扶资金人民币6千余万元,启动实施24个帮扶项目,涵盖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基础设施建设等多个领域。项目帮助当地培育新产业、农产品新品牌,促进农民增收,改善人居环境,夯实民生保障,多元化帮扶取得实效。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4-019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4年第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4年8月12日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非执行董事温冬芬女士因公不能到会,已书面委托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汪东进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汪东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中期业绩及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财务公司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对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在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的汪东进先生、周心怀先生和温冬芬女士未参与投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并确认遵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道德守则>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批准了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道德守则》(以下简称"《道德守则》")的修订,每位董事均确认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个月期间已遵守公司《道德守则》的要求。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议安排建议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批准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委员会会议安排。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4-021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32号)的核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9,000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80元/股,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29,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09,908.67万元。上述款项已分别于2022年4月18日及2022年5月23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4月18日及2022年5月24日分别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0157570_A02号及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0157570_A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4,153.52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404,178.38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针对不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与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对于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2年6月8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另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履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1]:

[1]本余额明细表数据若出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人民币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2]	NRA0200235229100058036	1.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	FTN44821300048500160	36,001.9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NRA98350001101000005	1.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	0200235229100057781	113,833.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	275294596306	254,340.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411900001710602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421421001012002429056	0.00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的下属机构。

[3]美元存款按实际购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现金管理类产品的情况。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电汇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2年4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电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9,908.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53.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7,904.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1)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4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圭亚那Payara油田开发项目	否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	520,000.00	–	100.00%	2026年12月(注2)	291,772.44	是	否
流花11-1/4-1油田二次开发项目	否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44,870.25	380,472.04	-269,527.96	58.53%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圭亚那Liza油田二期开发项目	否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	220,000.00	–	100.00%	2023年12月	420,602.81	是	否
陆丰油田群区域开发项目	否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18,747.60	311,877.99	-38,122.01	89.11%	2024年6月	157,338.06	是	否
陵水17-2气田开发项目	否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535.63	285,334.96	-14,665.04	95.11%	2021年12月	345,584.61	是	否
陆丰12-3油田开发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	2023年8月	65,065.87	是	否
秦皇岛32-6/曹妃甸11-1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82,686.12	-17,313.88	82.69%	2021年11月	不适用(注3)	不适用(注3)	否
旅大6-2油田开发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50,000.00	–	100.00%	2021年12月	20,786.57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19,908.67	919,908.67	919,908.67	0.04	917,533.71	-2,374.96	99.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209,908.67	3,209,908.67	3,209,908.67	64,153.52	2,867,904.82	-342,003.85	89.3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陵水17-2气田开发项目、陆丰油田群区域开发项目、秦皇岛32-6/曹妃甸11-1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续仍将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开发投资支出,主要包括项目工程建造和安装款项、质保金等。											

注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为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确定的投资金额。

注2:圭亚那Payara油田开发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于2023年12月使用完毕,2024年2月达到设计高峰产量。

注3:秦皇岛32-6/曹妃甸11-1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是公司渤海油田统筹开发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作为成本分摊至各油田,不单独核算收益。

注4: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4-020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4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股息0.74港元(含税)。

● 本次中期股息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2024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1,973.31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派发中期股息。本次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中期股息每股0.74港元(含税)。公司实际派发的中期股息总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确定。股息将以港元计值和宣派,其中A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以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中期股息派息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或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4年中期股息派发方案,本次中期股息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符合《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和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1077 公司简称:渝农商行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行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本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审阅准则审阅,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4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5.为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振投资者长期持股信心,本行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实施年度中期分红派息,具体方案将在履行公司治理程序后公告并实施。本行2024年中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票简称	渝农商行	H股股票简称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A股股票代码	601077	H股股票代码	03618
A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张培宗	证券事务代表	黄薇
联系地址	中国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联系电话	(86)23-6111 0637		
传真	(86)23-6111 0844		
电子邮箱	cqrcb@cqrcb.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经营业绩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11,081.0	12,043.6	(7.99)	12,790.8
非利息净收入	3,591.5	2,821.9	27.27	2,538.7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98.6	992.3	(9.44)	1,038.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2,692.9	1,829.6	47.19	1,499.8
营业收入	14,672.5	14,865.5	(1.30)	15,329.5
业务及管理费	(3,701.4)	(4,638.7)	(20.21)	(4,155.5)
信用减值损失	(2,457.4)	(1,845.2)	33.18	(3,619.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3)	–	不适用	–
营业利润	8,280.4	8,213.8	0.81	7,393.5
利润总额	8,250.0	8,217.4	0.40	7,361.9
净利润	7,560.7	7,120.5	6.18	6,496.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358.2	6,986.0	5.33	6,37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036.1	6,799.4	3.48	6,3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93.4	20,041.1	124.51	64,491.5
每股计(人民币元)			变动额	
基本每股收益(1)	0.64	0.61	0.03	0.56
稀释每股收益(1)	0.64	0.61	0.03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1)(2)	0.61	0.59	0.02	0.56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3)	1.03	1.03	–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	12.18	12.59	(0.41)	1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2)	11.64	12.25	(0.61)	12.30
净利差(4)	1.54	1.70	(0.16)	1.91
净利息收益率(5)	1.63	1.79	(0.16)	2.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6.12	6.68	(0.56)	6.78
成本收入比(6)	25.23	31.20	(5.97)	27.11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2022年12月31日
规模指标			变动率(%)	
资产总额	1,509,871.0	1,441,082.0	4.77	1,351,861.1
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706,864.6	676,710.6	4.46	632,677.1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30,126.5)	(29,433.8)	2.35	(27,591.7)
负债总额	1,380,610.9	1,317,580.3	4.78	1,236,844.9
其中:客户存款	941,647.5	896,202.2	5.07	824,946.8
股本	11,357.0	11,357.0	–	11,357.0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127,371.6	121,733.7	4.63	113,283.4
少数股东权益	1,888.5	1,768.0	6.82	1,732.8
权益总额	129,260.1	123,501.7	4.66	115,016.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22,128.7	116,457.3	4.87	107,950.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6,135.1	6,130.6	0.07	6,114.9
一级资本净额	128,263.8	122,587.9	4.63	114,065.8
二级资本净额	10,432.6	15,072.5	(30.78)	14,642.5
总资本净额	138,696.4	137,660.4	0.75	128,708.3
风险加权资产	882,970.8	860,884.9	2.57	824,181.2
每股计(人民币元)			变动额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7)	10.69	10.19	0.50	9.45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1.19	1.19	–	1.22
拨备覆盖率	360.29	366.70	(6.41)	357.74
拨贷比	4.28	4.37	(0.09)	4.36
资本充足率指标(%)			变动(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	13.83	13.53	0.30	13.10
一级资本充足率(8)	14.53	14.24	0.29	13.84
资本充足率(8)	15.71	15.99	(0.28)	15.62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56	8.57	(0.01)	8.51
其他指标(%)			变动(百分点)	
贷存比	75.07	75.51	(0.44)	76.69

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相关金额参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3)平均总资产回报率指期间内的净利润(包括可分配至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占期初及期末的总资产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4)按照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5)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

(6)按照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7)按照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8)2024年6月30日指标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2023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指标按照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175,010户,其中A股股东173,852户,H股股东1,158户。截至2024年7月31日(即本行A股半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股东总数为169,389户,其中A股股东168,232户,H股股东1,157户。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768,840	2,505,935,531	22.07	H股	未知		境外法人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0	988,000,000	8.70	A股	–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797,087,430	7.02	A股	–		国有法人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0	589,084,181	5.19	A股	–		国有法人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66,714,256	4.99	A股	–		国有法人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433,221,289	3.81	A股	–		国有法人
	0	23,814,000	0.21	H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939,608)	344,464,360	3.03	A股	未知		境外法人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60,000,000	1.41	A股	质押、司法冻结	16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0	136,778,711	1.20	A股	质押	127,425,073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司法冻结	136,778,71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25,000,000	1.10	A股	–		国有法人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其持股数量中包含上表中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H股。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合计数(沪股通股票)。

(3)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4)截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本行A股质押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50%的股东质押股数总计593,972,873股,持股总计613,326,611股,占本行总股本5.40%,本行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限制了上述股东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上述股东未向本行派驻董事。

(5)前10名股东在报告期内均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24年上半年,本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论述,全力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等重大战略部署和监管工作要求,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坚守"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县域经济"的市场定位,持续推进"一体四驱"发展体系,改革成效初步显现,转型合力不断汇聚,高质量发展步伐坚实。

经营发展稳健稳定。资产总额15,098.7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87.89亿元,存款余额9,416.4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54.45亿元,贷款余额7,068.6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01.5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46.73亿元,净利润75.61亿元、同比增长6.18%。不良贷款率1.19%、较上年末持平。资本充足率15.71%,拨备覆盖率360.29%、具备较强的风险抵补能力。负债成本管控成效显著,负债付息率1.95%,同比下降10BP,其中,存款付息率1.79%,同比下降12BP。排名英国《银行家》全球银行第119位、全国银行第22位、全国农商行和西部银行首位。

服务地方彰显担当。支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落地本行首笔高铁项目——"渝万高铁"项目贷款,2024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及市级重大项目授信150个、已授信金额1,149.29亿元。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创新"陆海新通道绿色跨境贷""陆海链融"等通道专属融资产品,积极对接基建、物流、经贸等企业融资需求,陆海新通道融资余额442.7亿元。对接重庆"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建设,打造重点营销项目储备库,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贷款较上年末增长19.3亿元,制造业贷款余额724.87亿元、居全市第一。全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科技、绿色贷款较上年末分别增长71亿元、54.7亿元;普惠小微贷款余额1,367.45亿元,居重庆第一;乡村振兴数字金融服务平台荣获工信部2024年新型数字服务优秀案例。

风险防控扎实有为。对标监管新规完善机制,增强风险管理制度合规性,做实风险分类,强化各类风险评估,提高全面风险管理科学性。筑牢信贷授权审批防线,优化授信审批机制,推进信贷与投资管理系统2.0建设,加强贷款评估、审查、监测全过程管控,增强数字化风控能力。高度关注重点信用风险,在风险可控基础上,满足"白名单"房地产项目的合理融资需求,支持存量房地产企业平稳发展。

改革创新增强动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取得成效,获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优秀企业"。推进"三攻坚一盘活"改革突破工作,完成"提质增效""资产盘活""瘦身健体"等专项工作半年任务。提升创新研发质效,出台数字化转型规划,实施33个关键工程、57个项目。优化数字重庆金融服务,司库系统落地服务124家企业,范围覆盖所有区县。"渝农经管"数智系统在重庆各区县启用。巩固数字政务合作成效,社保卡发卡增量居全市第一,"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公积金试点"获得上级肯定,"渝惠融""渝融通"融资量持续增长。加强系统产品赋能,推进社交银行、数字员工、柜面"云柜员"等智慧模式,14款数字产品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67亿元。

(二)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外,本行无其他重大事项。

证券代码:601077 证券简称:渝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4-02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本行总行4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行已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补充通知和材料。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现场出席董事5名,董事胡淳女士、殷祥林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文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本行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指定网站披露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

二、《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6月末关联方名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风险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规划(2024-2025年)>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2023年度消保工作监管考评工作事项提示单>落实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酉阳县花田乡捐赠480万元乡村振兴帮扶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第三支柱披露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创新产品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评价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审议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胡淳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口径下的重大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77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4年7月5日,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世运电路")控股股东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豪国际")、实际控制人佘英杰与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集团"或"受让方")签署了《关于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新豪国际以20.20元/股的价格向顺控集团协议转让世运电路170,546,596股股份,占世运电路总股本的25.90%。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披露的《世运电路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进展情况

公司收到顺控集团转发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2024年8月26日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4〕426号),具体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十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顺控集团本次股权收购涉及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已完成。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转让尚需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

1、受让方及其聘请中介机构完成对公司的尽职调查后,受让方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

2、取得顺德区国资局和佛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3、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权益变动的合规性审核;

4、中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二)该等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转让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